

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

北京师范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现场复试方式。

一、复试时间

报到时间：2024 年 3 月 22 日上午 9：30—10：30

报到地点：前主楼 B 区 618 历史学院教务办公室

专业课笔试时间：3 月 23 日上午（9：00—11：00）

考试地点：待定

外语口语听力测试：3 月 22 日下午 2:00 开始

测试地点安排报到时查看

专业面试安排表：

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060100 考古学 01 先秦考古	3 月 23 日下午 2:00	前主楼 A 区 736
060100 考古学 02 汉唐宋元明考古		
060100 考古学 03 文化遗产与博物馆学		
060100 考古学 04 非物质文化遗产		
060200 中国史 01 史学理论及中国史学史	3 月 24 日下午 2:00	前主楼 600
060200 中国史 02 中国历史文献学	3 月 24 日下午 2:00	前主楼 A 区 736
060200 中国史 03 中国古代史	3 月 23 日下午 2:00	前主楼 A 区 653
060200 中国史 04 中国近代史	3 月 23 日下午 2:00	前主楼 600
060200 中国史 05 中国现当代史（含中共党史）	3 月 24 日下午 2:00	前主楼 A 区 638

060300 世界史 02 世界上古中古史	3 月 23 日下午两点	前主楼 A 区 638
060300 世界史 03 世界近现代史	3 月 23 日下午两点	前主楼 B 区 616
060300 世界史 05 专门史（国际关系史）		
060300 世界史 06 区域国别史		

二、复试准备

1. 考生须在 3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师范大学招生管理系统”缴纳复试费 100 元，网址 https://yz2024.bnu.edu.cn/page/sf/fsjs_index。缴费后因考生本人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缴纳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2. 资格审查须提交的材料及要求：

(1)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1 份

(2) 毕业证书和成绩单

已获本科毕业证书的考生须提交毕业证书，及由档案所在部门或本科就读学校教务部门盖红章的本科成绩单。

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就读学校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和由就读学校教务部门盖红章的本科成绩单。

同等学力考生须提交：①由档案所在部门或本科就读学校教务部门盖红章的本科成绩单，②已获国家承认学历的大专生须提交大专毕业证书，③报考学术学位研究生的还需提供在所报考专业领域的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的论文。

未通过教育部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须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在国外或港澳台地区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证明。

（3）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供《报考2024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4）本人签字的《诚信复试承诺书》。

三、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及名称	统考招生计划
060100 考古学 01 先秦考古	2
060100 考古学 02 汉唐宋元明考古	1
060100 考古学 03 文化遗产与博物馆学	1
060100 考古学 04 非物质文化遗产	2
060200 中国史 01 史学理论及中国史学史	2
060200 中国史 02 中国历史文献学	2
060200 中国史 03 中国古代史	4
060200 中国史 04 中国近代史	1
060200 中国史 05 中国现当代史（含中共党史）	1
060300 世界史 02 世界上古中古史	3
060300 世界史 03 世界近现代史	1
060300 世界史 05 专门史（国际关系史）	1
060300 世界史 06 区域国别史	1

注：实际录取名额将视学校最终计划分配和复试情况动态调整。

四、复试要求

1.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外语口语听力测试、综合情况面试三部分。

其中专业课笔试，满分 120 分，72 分（不含）以下为不及格，专业课不及格为复试不合格；外语口语听力测试为面试，满分 30 分；综合情况面试，满分 150 分。

复试满分值为 300 分，180 分（不含）以下为不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为复试不合格。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分+复试总分。

专业课笔试科目如下：

专业名称	笔试科目内容	
	方向	笔试科目
考古学	先秦考古	中国考古学
	汉唐宋元明考古	
	文化遗产与博物馆学	
	非物质文化遗产	
中国史	史学理论及中国史学史	史学理论及中国史学史
	中国历史文献学	历史文献学及古代汉语
	中国古代史	中国古代史
	中国近代史	中国近现代史
	中国现当代史（含中共党史）	
世界史	世界上古中古史	世界古代史
	世界近现代史	世界近现代史（含世界当代史）

	专门史（国际关系史）	
	区域国别史	

2. 二次复试：

1) 由于中国史专业：史学理论及中国史学史、中国历史文献学、中国现当代史（含中共党史）方向上线人数不足，将举行二次复试。

2) 所有获得中国史专业复试资格的考生可在一志愿面试结束后，于2024年3月23日20:30前，向学院递交二次复试申请书（亲笔签字），提交方式为：将申请书（亲笔签字）扫描后电子版发到以下邮箱：lsyjs012@bnu.edu.cn。每位考生只能申请1个二次复试方向，学院审核通过后，可参加相关方向的二次复试（包括笔试+面试）。

3) 二次复试申请书内容包括：考生姓名、身份证号码、初试成绩、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方向，拟申请专业方向，手机号、邮箱。

4) 学院按照申请考生的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二次复试接收比例1:2。学院审核意见通过邮件回复，24日上午8:30审核通过的考生到院办公室主楼B区618，查看笔试地点。

二次复试笔试时间：24日上午9:00—11:00，下午专业综合面试，面试时间、地点见专业面试安排表。

5) 中国近代史、中国现当代史（含中共党史）的复试笔试科目相同。申请到中国现当代史（含中共党史）方向二次复试的中国近代史考生不用进行笔试，只进行专业面试。

五、录取办法

按专业分方向根据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时，按初试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复试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学院按照第一志愿录取完成后相关方向剩余计划，根据二次复试考生总成绩单独排序录取，其中二次复试考生总成绩=初试总分+二次复试总分。